

奖,塞内加尔看得见 L & M 的广告牌,万宝路男子汉的形象更是无所不在。挪威的中间偏左国会联盟通过全面禁止香烟广告的决议,则是个特例,后来却也成为惯例。1975 年这项法规正式实施以后,本来持续增长的 13 至 15 岁吸烟人群开始减少,成年人的烟类消耗量也减少了。

1996 年,世界卫生组织公布一项公共卫生紧急状况报告,可见烟草商以国外收益抵消国内损失的策略奏效了。当时全球成年人人均香烟消耗量维持不衰,全世界的香烟市场在人口增加的支持下却有每年大约 1% 的增长率。主导英国香烟出口的 BAT,正在发展中国家和前苏东各国之中大肆扩张。(铁幕消失以后,BAT 的希伊爵士(Patrick Sheehy)兴奋地表示:“这是我在香烟业 40 年来所见最令人振奋的时刻。”)美国各大公司的国际业务愈来愈多。菲立普莫里斯公司是最积极经营出口的,在美国境内每卖一支香烟,就在国外卖两支,甚且在里根政府的贸易施压的助力之下攻陷了日本市场,算是完成了当年杜克未酬的壮志。1994 年间,日本境内每售出八支香烟就有一支是菲立普莫里斯的。这是不得了的成绩,因为日本男性有三分之二(日本医生有将近一半)是吸烟者。相形之下,美国成年人口只有大约四分之一吸烟,教育程度最高的人群等于完全不吸了。在 1960 年代晚期哈佛拉德克里夫学院(Harvard-Radcliffe)的学生是不讲究戒烟的,但以 1970 年毕业的这一届学生计,到 1995 年只有 6% 是吸烟者了。相对而言,作为全世界效率最佳的香烟公司的故乡,美国差不多已经成为芸芸吸烟者汪洋中的无烟孤岛了。

“麦克世界”

历史学家称这种情况为内化。香烟业扩张的故事讲的是内行人和创新者如何应变解围,他们为了不伤利润而增加市场占有量、平抚大众的恐惧,想出各式各样组织上的、技术上的、媒体宣传上的因应对策。竞争对手也会依样画葫芦,否则就只有死路一条。大家集体努力的结果是,世界上

更多地方更多的人吸掉更多效用更强的香烟，这些香烟还附有精力与健康的符咒。

其他瘾品发展史中也有类似的内化情节。烈酒酿造业经历两个世纪的酵母选样、发酵槽与蒸馏机作业磨炼，早已成为高效率的企业经营，能不断大量推出包装美观品质一贯的产品。健康意识愈来愈强的发达国家，出现成年人人均消耗量持平、甚而下降的状况以来，业者就展开了双阵线的行动：一方面用甜的、添加水果味的、含酒精的饮品抓住刚开始喝酒的年轻一代，另一方面用华丽的广告在马来西亚、津巴布韦等发展中国家扩张销路——这是把万宝路手段搬到伏特加酒的世界里来用了。销售违禁瘾品的人自有另一套创意，例如，海洛因贩子惯用“F-16”或“氢弹”之类的品牌名称来强调自己卖的不是街角交易的掺假货。

科技与广告从“外部性”的角度也有相辅相成的功劳。某种产业以外的创新发明的影响之大，往往不输这个产业内部处心积虑创新的结果。回想到古代的一大突破——人类能驾驭火种，看似不相关，却是瘾品之所以能普遍使用的最主要原因。如果没有火，根本不可能有古罗马的长颈盛酒瓶、烟斗、茶、泡水加热的碎麦芽（酿酒用）、提炼的鸦片，以及其他。控制自如的火乃是精神刺激革命所仰赖的原始科技。而且，随着时光推演，控制与携带火种的方式也更趋便利。摩擦火柴之发明，是19世纪吸烟者莫大的福音。从此他们爱抽的方头雪茄便摆脱了种种不便的限制。如果没有摩擦火柴以及后来的安全火柴，香烟革命说不定不会发生——也许要一直等到有人发明了打火机以后。

铁路与公路辟建以后，不但降低合法瘾品的运输成本，也帮毒品贩子省掉了不少麻烦。以印度1920年代到1930年代的可卡因供销为例，大部分是先走私进入加尔各答，再沿着两条西北向的铁路干线穿越联合省进入旁遮普以及更远的目的地。（铁路干线沿途的都市都成为毒瘾最严重的地区，可谓意料中事。）再看美国，19世纪的私酒贩必须用骡子拖的滑橇从山路运货到市场；20世纪的徒子徒孙们都是用加强马力的汽车跑碎石子路

了。有了飞机运输,世界各地的瘾品供销速度更快。阿拉斯加州的首位商业飞行员于 1923 年在该州东南起飞,此人乃是“希尔斯兄弟咖啡”(Hills Brothers Coffee)的业务员。飞行家林白说:“民航飞机使世界上没有一个地方能躲过商业的蹂躏。”

林白并不因为自己在运输革命中的历史作用而得意忘形,反而担心“快速交通可能带来致命的标准化发展”。他恐怕未来会是一个被北美洲消费范式操控的同质化世界,这套独霸的范式不容忍地域风俗,会颠覆部落固有传统,会破坏环境。作家巴伯(Benjamin Barber)将林白害怕成真的状况命名为“麦克世界”(Mc World)。思维敏感的人对麦克世界的状况忧心忡忡,正急于打开新市场的西方瘾品业者却额手称庆。这也许是科技发展无心插柳使他们蒙利的典型实例。

回顾一下百事可乐当年的国际广告攻势败北的经过,就可以看出其中的道理。1963 年间,百事可乐为了追上可口可乐的业绩,在全世界都打出同样的广告——“活起来,你是百事新世代。”用同一个画面,同一个声音,在全世界的百事装瓶公司使用同样的形象和主题,结果效用不大。在某些文化里,十几岁的年轻人并不自认是特殊的非成人群体,强调世代自主的口号对他们没有什么意义。当时的德、日社会都是由成年人控制可以用来买汽水的钱,小孩子无权过问。百事可乐这个广告词译成英文以外的许多语言都是讲不通的。国际广告事务专家斯特里兹堡(Albert Stridsberg)认为,百事公司忽视了国际营销既定的策略,购买者和产品销售都在各国当地的市场之中。国际营销的成功要诀就是适应当地市场的需求,广告手法、饮料甜度、容器大小、定价,都要视国情而变。推销新产品的人总不免要走过文化的雷区。昔日 BAT 起用当地人来卖香烟,才有惊无险走过去。百事可乐一步走错就炸得遍体鳞伤。

好在有媒体推波助澜促成了麦克世界的兴起,又有美式英语和青少年文化伴随着流传,穿越雷区渐渐变得容易,瘾品的国际促销流程也简化了。最早看出这种趋势的人士之一也是斯特里兹堡。在 1960 年代晚期,他已经

在描述国际性广告事业如何可在纽约、伦敦、巴黎设总部而营运。他强调，各国市场虽然还不是一模一样，却因为富足、旅行、晶体管收音机、卫星传播、商业电视都便利西方文化的传播，彼此愈来愈相似了。以上的条件加上电子方面的其他进步（斯特里兹堡预言“卫星转播、同轴电缆、记忆库”将联合组成一个全球性的声音影像网，果不其然），又为西方的影像与世界性产品的优势铺了路。配合年轻人主题的国际广告，在习惯 MTV 节奏的世界里更易产生效果。违禁瘾品的促销虽不能这么大张旗鼓来作，道理却是一样的，例如，津巴布韦的中小学生的西方文化取向愈强，就愈有可能尝试大麻和其他吸人类瘾品。

罗得斯（Richard Rhodes）有史诗气魄的作品《制造原子弹》（*The Making of the Atomic Bomb*），其中论及单一民族国家据应用科学与工业技术为己用而制造毁灭性武器。这些国家为了保卫自己，为了逞其野心，在 20 世纪的战争中造成上亿人死亡，其中又以 1914 年至 1945 年间死亡者占多数。核战争是从法国马恩河（Marne，第一次世界大战激烈战役地点）到日本长崎的机械化毁灭过程的最高潮。罗得斯认为，1945 年以后的伤亡规模变小并非凑巧。因为军事破坏力太大了，是否发动全面战争必然成为需要谨慎评估的政治问题，强国的领袖终于体认到这无异是集体自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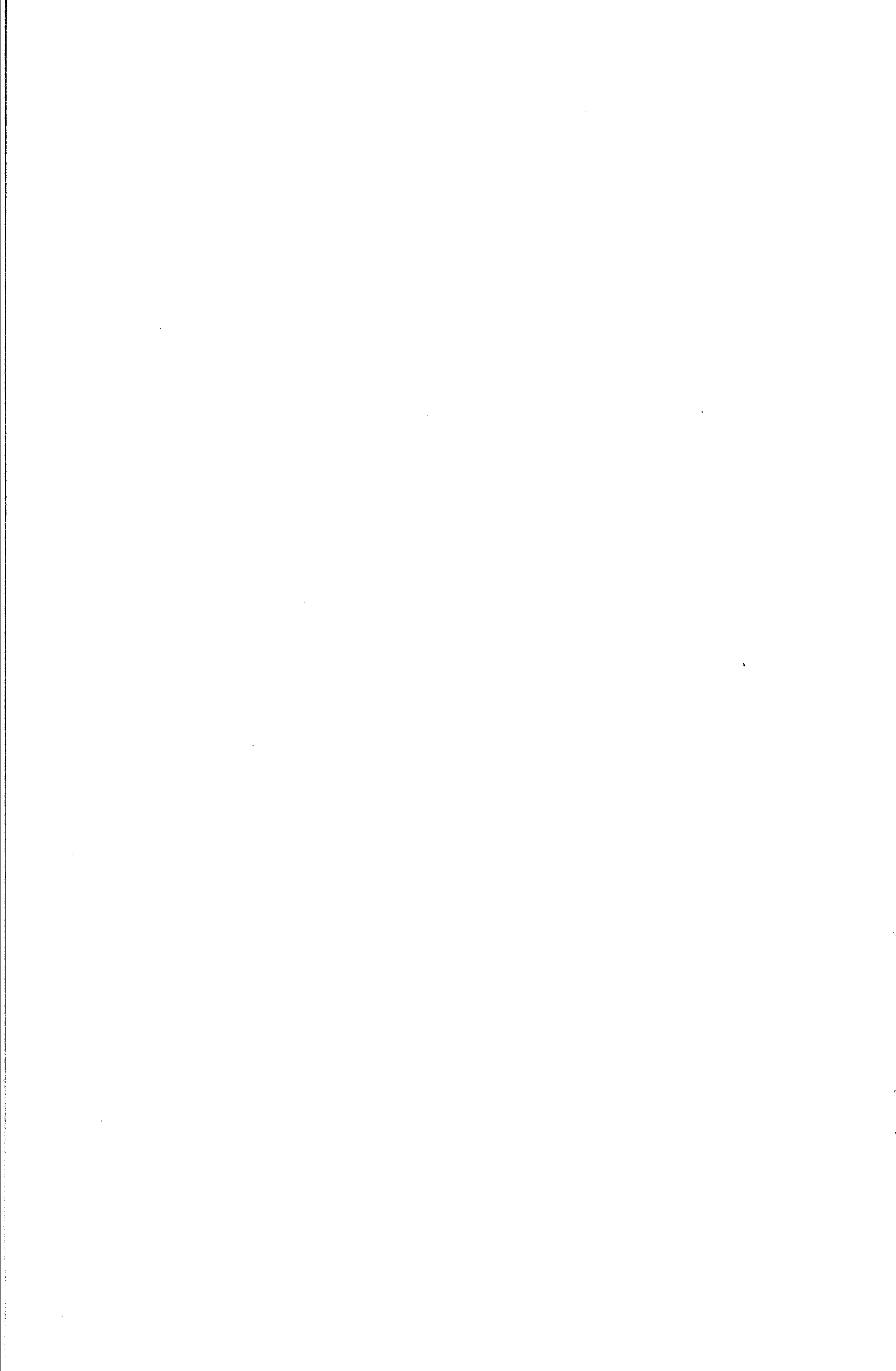
瘾品发展史上不乏相似之处，制造瘾品的大公司与卡特尔因为本国政府着眼税收与出口而获得纵容，得以利用应用科学与工业技术来保护利益与扩张市场。他们也和军事部门一样，既研发自己的技术，也利用其他领域的发明。瘾品制造业在 20 世纪造成 1 亿以上的人过早死亡，单是吸烟致死的就有 8000 万。（世界卫生组织估计，1990 年一年之内酒精导致的死亡人数比防止致死的人数多出 75 万，其中多数发生在发展中国家。若将人口增成与科技进步的因素纳入考量，20 世纪以酒精相关原因导致过早死亡的人数最少也有 2500 万。20 世纪因烟酒以外瘾品致死的人数亦应以百万计。）如此的杀伤力已经引起全世界公共卫生界对烈酒采取积极对策——

对于烟类产品更不在话下。改革人士更期盼烈酒也能纳入管制瘾品之列，一并归入禁止做广告的项目。

改革人士目前尚未达成这个目标。合法瘾品导致人命损失的数目仍持续增加。这种情形存在的原因，追根究底，还是为了钱与权。

瘾品与权力

Drugs and Power



人民的鸦片 Opiates of the People

我开始为撰写本书搜集资料以前，曾严重低估了三项事实：咖啡因类瘾品使用与上瘾之广泛；医疗以外使用烟类早期遭反对之激烈；瘾品用于安抚、控制、剥削劳力（不分是牲畜或人类的劳力）的方法种类之多。马克思的著名比喻——宗教是人民的精神鸦片——若改为酒精或烟草，其实一样贴切。对社会精英而言，瘾品带来利润和税收，还能借它控制劳工，本来都是只有利而无害的，直到19、20世纪部分人士开始重新思考瘾品的影响，情况才有所改观。

苦工无了时

鸦片帮工人消愁解闷的用途是最广为人知的，其中又以19世纪到海外的华工使用得最普遍。华工的典型处境是：在异乡做着教人精神麻木的苦力，无聊、想家、没有家长监督。于是他照家乡的船夫、轿夫排解愁闷的方法，有样学样抽起鸦片来。这并不妨碍他的工作，至少一开始是没有影响的。曾有一位英国官员说：“抽鸦片的苦力也许是世界上最可靠的工人了。”但是这种工人经常有债务在身，如果是离家乡很远的，更是经常寅吃卯粮。只要债没还清，他就不可能回中国老家去。因为经常得花钱买鸦片，加上单身汉都免不了的赌与嫖，他就永远背着还不清的债，所以只得像推磨的骡子般无休止地做下去。为数不少的华工终于因为生病或绝望而停止推磨，最终使他们停下来的是鸦片——是一次吸食剂量足以致死的

鸦片。

种植鸦片的国家都有暴利可得。统治者——多半是宗主国的官员——会把鸦片专卖权拍卖给出价最高者——通常都是由武力不弱的帮会支持的华商集团买去。这些帮会不让竞争对手侵犯他们独占的利益。华商们供给华工的鸦片是按垄断的定价，往往要扣掉他们半数甚至三分之二的工资。拍卖鸦片的政府可以坐收源源不断的厚利。据历史学家特劳基(Carl Trocki)指出，新加坡等于是靠嗜抽鸦片的华人苦力在赡养，殖民政府19世纪的总收入有一半来自鸦片。

中国工人不是唯一的受害者。据1930年代初期一位在埃及工作的医生记载，上了瘾的埃及粗工把工资的大部分花在买毒品上。以每天可赚5个比索的工人为例，通常是花一个吃饭、花一个买烟、花三个在鸦片类制品上。有一个地主因为瘾头太大，连送妻子回娘家探亲的费用都挪来买毒品。还有一家尼罗河运输公司的承包商是有海洛因瘾的，他索性只给装卸工人臭腐的饭食吃，拿克扣下来的钱买每天两包的海洛因。后来警方搜查他的账簿，才发现他还以毒品代替工资发给工人，借此多赚30%的利润。这种做法至今仍存在于泰国的大型漁船上，据传这种船上的漁工有20%或以上是有海洛因毒瘾的。

在牙买加的印度大麻田里，除草的青少年工人有时候是发给大麻为工资的，所以他们工作中处于“骇”的状态也颇为常见。凡是有印度大麻情结的地区，农工们普遍服用大麻。每逢收割季节，旁遮普省的消耗量会增加一半。哥伦比亚农民宣称，大麻可以消除疲劳，可以提振体力和精神；服了大麻的人打拚不会累。这跟批评美国大麻烟情结的人士所说的恰好相反：大麻使人浑身无力、欠缺动机、虚脱疲惫，所以根本无益。人服食瘾品之后会出现什么样的举止？这既是药物学的问题，也是社会及文化背景的问题。为了撑过甘蔗田里整天的劳苦而学会吸大麻是一回事，为了在摇滚演唱会上熬夜狂欢而学会吸大麻则是另一回事。状况不同，服食瘾品后的反应也就不同。

在农业尚未机械化的时代，烈酒在欧洲与北美曾经扮演过与大麻烟类似的角色。加紧赶工的收成期要喝酒，收成完毕庆功时要喝酒，为了排遣农村生活的劳累与无聊也要喝酒。但是烈酒比大麻的价钱贵，经常豪饮的农民一定会成为穷光蛋。在东欧地区，除了小镇社区的犹太人(shtetl Jews)和区区几个戒律严谨的少数派宗教团体之外，农民把钱耗在饮酒上是常见的。有些农民把马铃薯和谷类送进地主的酿酒厂，直接换回伏特加酒。担任翻译的塔拉索夫(Juvenale Ivanovitch Tarasov)回忆故乡俄罗斯村庄在1880年代的情形：

我还是小孩子的时候，村里半数的农民时常一醉就是好几天。……一瓶伏特加酒渐渐成为一种币值的标准单位。如果询问农民做什么活需要付他多少工资，他的回答不是以卢布算，而是以几瓶伏特加来算。如果商店里没有伏特加的现货，农民就不肯干活；等到店里进足了货，就会有农民蜂拥而至抢工作要赚钱去买酒。有商人整车运来一箱箱的伏特加，近似疯狂的人们就拿着工资、家里的牛、一切财物去换酒。……我还记得，那时候会看见身上总共只有一件衬衫可穿的男人，他们的其他衣物都当了。衣不蔽体的女人也不算稀罕的景象。能换酒的东西全都换光了。

为逃避现实而饮酒在欧洲惯用瘾品的贫民区也很常见。社会改革者认为这要归咎于工人的生活单调，生活环境不舒适。左拉(Emile Zola)曾在1868年的作品中指出：“工作需要休闲。如果钱不够多，未来又无可展望，人就会把握眼前能得到的快感。”

以下一则欧洲移民在美国的实例即是证明。1855年间，一群爱尔兰籍的铁道工人——个个都是道道地地的“流氓无产者”——来到中西部一个城镇的一家德国旅店。一位路人把这旅店的功能解释给他们听之后，他们大呼小叫起来，把大拇指放进嘴里模仿酒瓶塞子拔掉的声音。旁观的一位

挪威人在家信中表示反感地写道：“这德国人（旅店老板）立刻拉大嗓门推开店门，开始口吐不成句的破英文，手忙着开威士忌酒。他就要成为资本家了，因为这些家伙酒量惊人，一口咽下一夸脱的烈酒，眼皮也不眨一下。”

好酒贪杯的工人——例如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在伦敦遇见的豪饮啤酒的青年印刷工、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在曼彻斯特街头看见的醉得东倒西歪的无产阶级、完成长途赶牛任务的美国西部牛仔们、南美洲酒馆里的牧民、来自各国向往自由的水手，都毫不吝惜地把工资花在买醉上，如果没有在烂醉之前就被警察带进拘留所的话。他们总要喝到自己头疼欲裂、钱包空空，之后就不得不回去再为雇主卖命。富兰克林很看不惯“这些不知振作的人就这样永远把自己搞得昏头昏脑”。酒精使这些人无休止地出卖劳力，正如鸦片使中国苦力的苦工永远做不完。

烟草亦复如此，只是比烈酒和鸦片的作用程度略逊一筹。曾有一首年代不明的梵文诗中说：“一个人不论多么穷，也不会舍弃烟草不抽。”英国医生罗兰（John Rowland）曾于 1659 年间这样写道：“农夫、拖犁的人、扛运工人，以及几乎所有出卖劳力的人都请求发给烟草，口称这东西让他们精神焕发。许多人为了得到烟草，连必需的粮食也甘愿不要。”烟草生产扩大以后，价格降低了，为买烟草而使子女挨饿、拿财物换取“这少量迷惑人的无用东西”的事仍然时有所闻。英国经济学家配第爵士（Sir William Petty）曾经估计，17 世纪爱尔兰农民的食品开销的七分之二是用在烟草上。这项统计颇奇特，却也很有意思，因为配第把食品和烟草同列入摄取营养的基本项目类。总之，烟草类产品一直到 20 世纪仍是低收入工人的一项重要开销。美国进入经济大萧条时期之际，乔治亚州的黑人佃农仍将现金收入的 6% 花费在买烟上。按经济学家戈特塞根（Jack Gottsegen）在 1940 年的研究，其他低收入人群的日常零花几乎全部用在买烟上——远高于用在阅读、自身保健、教育上的比率。

纵观以上，可见瘾品一向都是人们上进之路上的一种阻碍，存钱、购地、受教育、成家、立业的目标都可能因瘾品而遥不可及。这并不是什么人

为的大阴谋。事实上，借瘾品提神解闷的行为可以说是人类文明的副产品。人类本来是以群居游猎为生的，后来演化成定居农耕的社会；这种生活方式不如以前游猎状态那么多变，那么令人身心满足，也比较不平等、不利健康。游猎生活的人群重视瘾品的价值，但多在巫医仪式中使用，不常用来应付从早到晚劳动的辛苦。借服食瘾品排遣日常生活的单调苦闷（或治疗伴随定居生活而来的肠胃病与寄生虫病）都是文明化生活才有的。用瘾品使婴儿安静昏睡，以免打扰忙碌的父母或照顾者，也是文明的副产品。20世纪初期以前的劳动阶层中，使用鸦片或大麻安抚幼儿是常见的，许多发展中地区至今仍存在这种习惯。这都是迫于社会环境不得已而为之的，显然违背了人类的本性。

畜牲与军人

被人类驯养的动物的经历也相同。有许多动物在野生状态中会寻找致醉的植物来吃，却远不如在被囚禁的状况下摄取到的那么多，而且是不得不摄取——人类会为它们准备瘾品。动物园里的动物在搬迁过程中、在必须适应新环境的状况下，照例都要施予麻醉剂或镇静剂。动物一旦表现得神经质，或是持续一成不变的动作，就是给药的时候了。在展示区里来回不停踱步的北极熊，需要的是一剂百忧解。

实验室里的动物如果“在笼内有健康状况衰退的情形”或健康无碍却不肯适应新环境，比较可能接受安乐死，因为用镇静剂维持其存活会影响其实验价值。家养的宠物如果表现神经质，自然另当别论。小型宠物兽医如今会开一些抑制神经细胞吸收化学物质的特效血清素，这类药物在香港的市场特佳，因为香港的宠物主人往往整个白天扔下宠物在拥挤的公寓里独处，20%以上的香港家犬患有分离焦虑症——主人不在时吠个不停、在地板上拉屎撒尿、撕咬家具，需要以药物改善。

人类也经常给动物服用瘾品以便利役使。西藏人给骡马喝大壶大壶

的茶,以增加牲口在高海拔地区劳役的能力。养鸡场的农户会在鸡饲料中添加安非他命,以增加鸡蛋产量。斗鸡的主人用大麻混合洋葱喂公鸡,以加强其好斗性。驯养的大象只要把搬运工作做好,驯象夫就可能喂它鸦片球,这和表演的海豚得到训练师奖赏的鱼差不多,驯象夫手捧鸦片,大象嗅出味道,就像吃花生一样地把它送入嘴里。

驯象夫也用鸦片来对付成年公象狂暴的发情期。睾丸素酮分泌量极高的发情“疯”象可能造成很大损害,甚至导致死亡,所以会被拴上镣铐,被击毙或绞死,大象既然不听从文明的指挥,只好用文明社会的手段加以处置。但是,劳役用的大象是价值很高的资产,驯象夫为了避免囚禁或击毙大象造成的损失,就喂大象重剂量的鸦片使它平静下来,但剂量也不能太重,否则会导致嗜睡。曾有泰国大象因为吃了太多鸦片在猎虎的半途中躺下来,结果不免挨一顿毒打。

人类喂马吃鸦片至少可以上溯到 17 世纪。印度马贩会先喂马鸦片再让买主来看马,因为吃了鸦片的马儿会显得比较温顺。土耳其的旅行者会在踏上辛苦的旅程之前喂马或其他牲口吃鸦片,剂量多达 2 克。印度北部武士种姓的拉其普特人(Rajputs)每次执行沙漠侦巡任务之前,一定会拿出鸦片与自己的马儿和骆驼分食。

拉其普特人自己本来就好服食鸦片。世间各种职业类别之中,军旅生涯也许是最易助长服用鸦片习惯的。多数人想到军人服食鸦片,脑中自然(或受电影的影响)浮现出为上战场壮胆而服食鸦片的画面。其实军人吸鸦片大多是为了排遣军旅生涯必然有的烦闷与疲惫,例如,在 1920 年代与 1930 年代,南非营中无仗可打的兵士、美国驻扎在巴拿马运河区的军队,以吸鸦片为消遣的事并不罕见。西班牙独裁者佛朗哥(Francisco Franco)曾以大麻烟当作部分薪饷发给北非柏柏尔人(Berber)部队。不过,在军中最盛行的瘾品当然还是烈酒和烟类。

自从特洛伊战争的时代,甚至更古以前,葡萄酒就是出征的军队必不可少的军需品。亚历山大大帝和他麾下的军官都好饮酒。据传有一次饮

酒比赛导致 35 人死亡,其中一人是喝下 6.3 升酒的胜利者。古罗马人已知道节制饮酒之必要,却也担心被侵略国的水质不良,所以出征时总带着葡萄酒。由于葡萄酒的携带量太大,蒸馏术问世以后,军旅酒品就改为烈酒。18 世纪欧洲的陆军海军的常用酒都是烈酒。英美的海军每人每天可配给 0.13 升的朗姆酒。美国第二任总统亚当斯(John Adams)是“大陆海军”规章的制定人,明智地许可在作战或执行额外任务时增加配给量,军中称之为“splice the main brace”(字面意思是:加系主桅转桁索)。陆军的行事方式也差不多。一次交战中,殖民地的大陆军有一小队人拾回了英军打来的炮弹,把它们装进发射 32 磅炮弹的大炮里,变本加厉回敬英军,因而获得朗姆酒的奖励。至于英军这边,除了固定每个月一加仑朗姆酒的配给,还在战役前后加发半品脱。

18 世纪英国陆军中饮用烈酒并不是未经思考或无人质疑的事。1761 年驻守蒙特利尔附近的一位中校曾这样写道:“我确信朗姆酒是给英国陆军惹麻烦之物。希望我们驻守此地期间不要让它流入。”其他军官虽然也承认饮酒对于健康、士气、军纪可能都有害,却认为这是必要之恶。适度饮用朗姆酒有医疗与澄净水质的功效,至于用在鼓励劳动方面更是不可或缺,有些兵士非要有酒喝才肯做工。军官可以利用额外配给的“劳动朗姆”贿赂想喝酒的兵士做粗重工役。担任魁北克远征司令的英国将军沃尔夫(James Wolfe)不讳言地表示,军中的掺水朗姆酒是“让人工作的最廉价酬劳”。

直到 19 世纪,军中仍以烈酒酬佣劳役。路易斯(Meriwether Lewis)和克拉克(William Clark)率领陆军探险队执行任务期间(1804—1806 年),每天辛苦的工作完毕后都发给队员威士忌——直到补给耗尽为止。社会改革人士虽然力主以咖啡和糖取代烈酒,南北战争期间仍旧有烈酒配给制。双方的军人都不会在战役之前豪饮,但是如果要做类似在深及腰际的冷水中搭桥的工作,事前的确都有威士忌可饮。戍守边塞的部队也有这种酒饷可领。75 名士兵在南北普拉特河(Platte)交会处修筑卡顿伍德堡

(Fort Cottonwood)期间喝掉了 8 大桶威士忌(每桶容量 31 加仑有余)。

在南北战争和 19 世纪其他战争期间,最能帮人解除焦虑的应属烟草。医生拉什在 18 世纪时就看出:“恐惧使人想用烟草。所以军人、水手以及其他阶层的人都大量使用它。兵士在守卫和放哨的时候,水手在暴风雨天气中,使用最为频繁。”他们焦虑的长官也一样。路易·波拿巴于 1859 年与奥地利军队在索尔费里诺(Solferino)交战期间,抽香烟是一支接一支的——都由副官为他仔细卷好。至于普通士兵要抽卷好的香烟,得等到杜克的香烟革命以后了。

第一次世界大战终于促成了军人与抽烟的决定性关系。历史学家泰特(Cassandra Tate)指出,各军种的军官都把烟草——尤其是香烟——视为强化士气与军纪的重要助力。人人相信抽烟的部队比较好控制,有关烟品短缺导致 1917 年间法军之中普遍叛变的报道,更证明这种想法无误。非军事援助人员也这么认为。有一位基督教青年会(YMCA)的志愿者说:“每个人只要拿到香烟似乎就能忘记烦忧。他会挺直腰杆,变成一个男子汉,而不再像个做苦工的杂役。”

YMCA 和红十字会等救援组织的例行工作就包括给疲惫的与受伤的军人分发香烟。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曾经随红十字会到意大利服务,他就是在毕亚维(Piave)的前线发送香烟和巧克力的时候遭到炮弹炸伤的。知名的人道救援组织大量发送香烟,这等于是给予这具争议性的产品(至少在美国是受争议的)合法的地位而加以推广。美国战争部的粮饷用品支部的作用也是如此,该部运往海外的香烟大约有 160 亿支,包括已卷好的成品和吸烟者必须自卷的,至于比较累赘的雪茄,只运出了 2 亿根。

于是,数以百万计的年轻男性在身心极度紧绷的情况下承受香烟的影响。当时的军中日记和家书显示,许多人害怕自己会断手残腿。一位护士(Ethelyn Meyers)写道:“这些孩子真可怜。我宁愿被炸烂也不要像他们这样担惊受怕。”美军中士冯凯诺(William von Kennell)一再在噩梦中看见自己倒在地上,脸朝下,炸残的肢体血如泉涌。有些年纪不满 20 岁的飞

行员看来就像 40 岁的人,因为高空侦察的压力与同胞的惨死已经使他们身心俱疲。几乎每个人都尽量找机会抽香烟,这是借尼古丁缓解压力的最快速便利的方法。曾任英军机枪手的科珀德(George Coppard)回忆时写道:“香烟和弹药一样重要。英国士兵将死之前会要求抽一支,就好像它是能解除痛苦的鸦片,能让人安然往生。我相信它的确有此效用。”

科珀德取得的宝贵香烟有一部分是亲戚从英国寄给他的。如果有人寄送其他瘾品,官方是反对的。例如,英国的大商家哈罗德(Harrods)、萨沃里(Savory)、穆尔(Moore)曾经捐赠吗啡和可卡因的礼品小包(并且在《泰晤士报》上刊出广告说是“前线朋友们用得着的礼物”),结果却吃上官司。按检察官指出,供应吗啡之类的瘾品给军人是极其危险的,因为军人可能因此在值勤或执行任务时睡着,从而危害其安全。至于香烟,只要留意在敌人的视线以外才抽,就不会有危险。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香烟与其他烟品方面的最大问题只是供不应求,想抽而拿不到的人个个苦不堪言。据科珀德叙述,因上级命令而不得抽烟的人难受得“像发了毒瘾”,香烟供应短缺教人“简直不想活”。一次,科珀德耐不住没烟抽之苦,自己用干茶叶包上牛皮纸来抽,“味道很糟糕”。许多战时的叙述中都提到渴望抽烟之苦状。1918 年 11 月 11 日停战日过后不久,美军中士冯凯诺遇见一群被德军放出来的法国兵和意大利兵,这些人衣衫褴褛,脚上无鞋,“最想要的都是烟”。他把自己的大号达勒姆烟草给了他们,“因为我们可以充分取得卷好的现成香烟了。他们都不断道谢,想回报我一些纪念品……他们做奴工赚得的几个德国马克。”几天之后,好心的冯凯诺把自己的烟斗和烟草给了一个老人,“那是我在美国买来准备不时之需,但一直没用着。他见了烟草惊喜交加,他已经 4 年没尝到真正的烟草滋味了。”

冯凯诺的叙述令人想到战争的一项有趣的悖论。军中和民间往往是在烟酒商品最短缺的时候需求量最大。虽然战争一向会刺激鸦片(镇痛剂)与大麻(纤维原料)增产,对烈酒的影响却相反。由于战时有谷类与糖



烟与酒是军中使用量最大的两种瘾品。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陆军将香烟列为军人的“应急口粮”，却反对值勤的军士喝烈酒。实际情况是否如官方规定则另当别论了。步兵第三十一师的成员以南方人居多，其中不乏经验老到的私酿者，照片中的几人是驻扎在莫罗泰岛 (Morotai Island) 上的。军需连的一名士兵供给他们糖以换取一份烈酒成品。其余被这些人自己喝掉，或卖给其他大兵。后来，一名上士依上级命令把他们的蒸馏器毁掉。这位上士是不情愿的，因为他也是这些人的酒客之一。

的配给制、税收增高、劳力短缺、封锁，以及作物、酿酒设备、运输工具之毁坏，都造成产量减少。德国的啤酒消耗量在战前的 1913 年为人均 102 升，1918 年下降到只有 39 升。政府往往在战时禁止蒸馏酿酒，俄罗斯就曾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实施。战争也会影响烟草供应，甚至造成供应量骤减。例如，日本成年人 1941 年的平均香烟消耗量是每天 4 支以上，1945 年减至不到 2 支。美国军人当时平均每天抽烟 30 支，甚或更多。空降诺曼底的美军部队每人除了带有磺胺剂和吗啡皮下注射剂之外，还各带 3 条香烟。如此充足的供应是异于常态的，诸多参战国之中像美国这样能特准香烟为战时必需品、特准烟农免服兵役，是少之又少的。

纳粹德国的优先配给与意识形态就又大不相同了——希特勒 (Adolf Hitler) 乃是狂热的反吸烟者。德国军人每天规定的香烟配给量只有 6 支。

不过,各地区司令另有在“特殊”状况下加发香烟与烈酒的规定,所谓“特殊”既指字面而言,也包括委婉的说法。纳粹党卫军的一位上校曾在部队防守巴黎最后一线战役之前发给每人一包香烟、一品脱白兰地。参加反犹太人“行动”——在埋尸坑前将犹太人集体射杀——的兵士和宪兵也可以领到加发的伏特加酒,执刑者不免有喝得太醉而开枪打歪的情形。党卫军的医生克莱默(Johannes Paul Kremer)在奥斯维辛集中营的日记中说,自愿参加执行小队的人可以领到五分之一升的马铃薯酒、5支香烟和100克的香肠和面包。“由于有这些特殊配给,人人争先恐后要参加这种行动。”

瘾品与娼妓

这种事例并不是犹太种族屠杀的惨剧中才有的,人们在头脑清醒时通常不屑去做的事,都可以凭借瘾品诱导促成。这究竟有多少该归因于瘾品在脑内起的化学作用,或是特定文化对于服食瘾品所持的态度影响(例如,喝醉酒后言行失当是情有可原的),仍有争议。不论如何,瘾品的影响是真实的,而且令人担忧。

从事许多令人不快又危险的工作免不了要喝酒,例如,掩埋战场上的残骸、从奴隶船舱拖出死尸。但是,与酒的关系最普遍也最一貫不改的行业之一是卖淫。1909年间,内布拉斯加州的沃什伯恩(Josie Washburn)发表了她漫长老鸨生涯的回忆录,书中列举了种种卖淫与烈酒纠结不分的关联。她说,男人不会直接往妓院里走,他们会先去酒馆灌下一两杯烈酒壮胆,一旦进到妓院,就有酒不断送上——这儿的啤酒贵到一瓶一美元。老鸨最大的利润来源就是硬把酒卖给嫖客,所以要妓院里的女郎陪客人喝。想到她们接客的数目、工作的性质,加上劝客人饮酒、听客人的淫秽笑话,不变成酗酒者也难。有些妓女会用诡计减少饮酒量,例如,调换杯子、乘嫖客不注意把酒倒进痰盂。(“男人们真不知道他们花了多少钱把那东西装满。”)但据华士朋看,大多数的妓女最后仍会成为酗酒者,要不然就是染上

毒瘾。做过一年之后,她们可能变得很强悍,“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或是被“药、情人、更多的药”弄得麻木了,或是明白过来要为离开而做准备。

自19世纪晚期起,几乎所有关于娼妓的论述都有酗酒吸毒的主题。鸦片制品和可卡因成为娼妓的日常必需品,这在彼此文化差异甚大的印度、法国、美国社会里是完全一样的。曾有一则1941年的日本警察报告描述——详细得有些走火入魔——哈尔滨窑子里的中国妓女,“因为她们不停地接客,累得精疲力竭;因为她们喜欢纵情肉欲;因为患梅毒与淋病引起的痛苦,她们全都染上吗啡瘾。举例来说,窑姐买了5毛钱一包的吗啡,马上毫不迟疑当着嫖客的面就把吗啡抹进生殖器官里。”另一则近期的研究报告估计,里约热内卢——一个有独特性生态却没有社会安全网的城市——市内居住着少数的男扮女装娼妓之中,91%好饮烈酒,76%使用可卡因,61%吸大麻。

娼妓也用瘾品催情。喀麦隆的妓女会在阴道塞入大麻、岩盐、小石粒的混合物,以增添嫖客的快感。但最普遍的还是借瘾品之助继续在这一行做下去。旧金山一名色情按摩女郎说:“我通常是什么客人都做的,但是我通常会要起码一半现金一半古柯。这要看我是不是想痛快吸上一顿。”根据其他提供消息的叙述可以看出,怪癖变态的性行为让毒品药效发作的快感格外强。瘾品能使躯体对疼痛麻木不觉,也能抹杀记忆。里奥(Rio)的一名年轻妓女说:“我在包膳食的宿舍做的时候,我爸爸会跑去要付我钱让我和他做,我就是不肯,所以他每次来了又走了。我就会抽一大堆大麻,想把他说的话都忘掉。”

以性为交换条件的准卖淫行为常见于许多文化,而瘾品是这种行为中的重要交换物之一。可乐果在苏丹中部,啤酒在巴布亚新几内亚,香烟、咖啡、可口可乐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战后的德国,都是可以换取性交之物。在美国的贫民区里,父亲不详的私生子有时候被称为“楼梯婴儿”,意思是指有毒瘾的母亲以身体与男人换取大麻或快克时在楼梯上受孕。不同文化的男女之间也有这种以性交换瘾品的行为,实例最多的是欧洲男子以烈酒

向土著女子交换。1766 年间德拉瓦族印第安人代表发言的一份匆匆写成的誓稿说：“还有一件事是我们不喜欢而且常常抱怨的。有人不时雇用我们的妇女和他们同睡，并且付给她们朗姆酒，这种事很不好，妇女又再把朗姆酒卖给族人，让他们喝醉。”

物品交易与奴隶买卖

欧洲人用烈酒和印第安人换取的不仅仅是性。我们且看海外扩张的模式。欧洲人建立了果阿或巴达维亚之类的贸易站王国，新西班牙或秘鲁之类的属地王国，马萨诸塞或新西兰之类由自己的移民定居的真正殖民地，以及海地或牙买加之类的大农庄殖民地。大农庄上的人手主要是自非洲输入的无自由的劳工，奴隶制废止后就换成由亚洲输入。基于贸易与农业的需要，欧洲人起初都是占据可耕作的岛屿和海岸平原。再过去就是当地控制下的更广大却逐步缩小的内地区域。在欧洲人眼中，当地人是潜在的敌人、盟友、皈依的教徒、劳工、侍妾、交易伙伴。

和当地人进行交涉的王牌是用瘾品为交换物，这也是当地人口折损与文化没落的第二大祸首，第一大的是欧洲人输入的传染疾病。北美洲印第安人的遭遇，乃是西伯利亚、太平洋地区、中南美洲各地原住民都有过的遭遇。同样的事至今仍在重演。安第斯山的印第安人还在贩售可卡因，并且拿赚得的钱去买烈酒。这么做的后果对他们的危害之大，不亚于几百年前他们的祖先的遭遇。

昔日的英国人和法国人供应朗姆酒和白兰地给印第安人，因为这是获取皮草最有把握的手段。一群奥尔巴尼(Albany)商人在 1764 年间呈给“贸易及垦殖主管大人”的请愿书中厚颜地说：“烈酒刺激他们不顾危险地专注捕猎，以便供给贸易处毛皮换取烈酒。”别的东西都不如酒的效果好，也不如酒这么一本万利。有的贸易者提供枪支和毛毯，但这两样比烈酒价钱贵，也比较耐久，不像烈酒那么快就消耗掉，那么容易掺假。掺了水的朗

姆酒的利润可以高到 400%。更妙的是,印第安人如果在谈生意的时候就喝上酒,会糊里糊涂拿最上品的冬季皮货换几口朗姆酒。一位宾夕法尼亚的印第安人曾责备某交易者:“只要我带着皮货到你们的地方,大家都叫我:‘来,来,托马斯!这儿有朗姆酒,喝个痛快!喝嘛,不会有事的。’这全是为了骗我上当。等你们把你们想要的东西都拿到手了,你们就骂我醉瘪三,把我一脚踢了出来。”也有印第安人用不易取得的现金买酒,但境遇也好不了多少。到了杰斐逊(Thomas Jefferson)任总统的时代(1801—1809年),卖给印第安人的烈酒要价高到一品脱一美元,而农田——本来属于印第安人的土地——一亩才卖二毛五分。

翻阅历史记录,处处可见印第安勇士为了买烈酒而导致全家穷困,自己毁了健康,甚至卖妻子、儿女为奴。印第安男子喝酒往往是不醉不休,醉到自己神志不清,后果可能是失足跌入火中、摔下山崖,或相互砍斗而死。英国来的官员强烈不满这种后果,他们来的目标是使印第安人皈依基督教,而后将之纳入大英帝国,不是把印第安人消灭或变成惹麻烦的醉鬼。殖民政府与地方当局因此实施了禁止以烈酒与印第安人交易的法规。1689年的奥本尼法令足为代表:任何人出售或给予印第安人烈酒——甚至啤酒,不论凭什么借口,一律处以二个月监禁不得保释,并课以 5 英镑罚金。

诸如此类的法令全部无济于事。到了 1770 年,英属北美洲已有 143 座蒸馏酿酒厂。殖民者自己就有每星期平均 3 品脱烈酒的消耗量。朗姆酒是到处都有售的,偏远地区的交易者不怕拿不到现货。即便他们不准备好烈酒,印第安掮客也会弄到。英国官员的态度则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他们也知道,如果不买印第安人酷嗜的烈酒,要想获取皮货或结盟都会比较困难。法国人也未能终止烈酒的交易,即便传教士施压也徒然。耶稣会的教士宣布卖白兰地使印第安人酒醉是重大罪恶,并且扬言要将那些继续这种贪婪罪恶的人逐出教门。他们却阻止不了法国猎人卖白兰地,也阻止不了印第安人买。一位名叫拉波特(Louis de La Porte de Louvigny)的官员在 1720 年的报告中说:“土人猎取兽皮不再是为了御寒,而是为了喝酒。白兰

地正使他们渐渐贫苦；病痛正渐渐将他们灭绝；他们也会因为极小的事由而彼此杀戮。……他们酒醉时狂暴疯癫，如果他们不能以刀互刺，如果他们的武器被挪开了，他们就把彼此的耳朵和鼻子咬了下来。”

印第安首领也表示不满。卡托巴族(Catawba)酋长诺普克伊(Nop-Kehe)在1754年间说：“你们把谷子泡在桶里变坏，频繁地把它卖给我们的年轻男人；他们喝得很醉……常常犯下你们和我们都讨厌的恶行。……这对我们的族人也很不好，因为这坏了他们的志气，又害我们的男人们病得很重。”少数印第安首领曾经主动禁止烈酒的交易，成效却和殖民者的立法官差不多。这种以烈酒交易的扩张模式在殖民时代确立以后，烈酒潮流泛滥整个北美大平原，一直持续到19世纪。交易者的法宝从朗姆酒改成掺水的威士忌，即便不改，后果也会是一样的：印第安人沉沦、死亡，生态系统被破坏。印第安人为了换取威士忌，就加紧捕猎兽皮和珍稀的肉品；一旦猎不到毛皮，割不到水牛舌，他们除了宿醉与空空的肚皮，什么也没有了。

希特勒曾诅咒，烟是“红种人对白种人的惩罚，是为了白种人给他们烈酒而复仇”。事实似乎正相反，是白人大农庄出产的烟迅速成为印第安人以物易物的重要项目。耶稣会教士(多少怀着矛盾的心情)利用烟草为贿赂，诱使印第安人来听讲道，教印第安人摧毁他们一向视为神圣的偶像。印第安人本来自有抽烟的文化，不知何故却偏好巴西输入的烟草，可能是因为相信远来的东西带有神灵力。印第安人也爱换取引火镜、钢条、火绒盒(这些东西方便行旅中抽烟)，以及欧洲制的烟斗。约在1700年前后，不知哪个聪明人发明了一种顶端有烟锅的铁刃战斧，斧上有中空的杆可吸烟，算是集战争与和平于一体了。这种烟斗战斧成为热门的交易物，从大西洋沿岸到落基山脉的每个印第安勇士都人手一杆。烟草袋则是印第安人自备，有些是用砍下来的敌人的手掌风干制成的。

到1700年，欧洲人供应印第安人的烟草和朗姆酒大部分是由非洲来的奴隶制造的，黑奴已经逐渐取代了原来的美洲原住民劳工和契约仆役。奴隶的生产其实已形成一种循环：朗姆酒和烟草常被用来收购更多黑奴，而

黑奴大多运往热带地区的大农庄。热带地区盛行役使黑奴,基本上是他们的免疫力优势促成的。凡是没有夭折的非洲黑人——至少半数的人熬不过童年——大概都对黄热病有免疫力了,欧洲人和美洲印第安人如果染上这种由蚊子传播的疾病,往往致命。黑种人对疟疾的抵抗力也比较强。巴西与加勒比海地区买的奴隶需要用货物交易。最主要的交易物是纺织品,加重酒精度的葡萄酒(1650年以后改为朗姆酒)也是奴隶交易中常见的项目,常见的程度因地区而异。葡萄牙人和巴西人似乎是最爱用烈酒买卖奴隶的。按历史学家柯尔托(José Curto)估计,1700年至1830年间从罗安达(Luanda,安哥拉首都)和本格拉(Benguela,安哥拉西部港口)卖出的160万名奴隶的售价,有27%是以进口的烈酒(以巴西朗姆酒为大宗)抵偿。

烈酒的优势甚多,它不但是葡萄牙人和巴西人可以从自己的葡萄园和甘蔗田大量生产的,也是需求持续不衰的。非洲人喝了之后还想再喝,他们惯饮的棕榈酒和其他饮品比起葡萄牙人拿来的酒都太清淡,也比较容易变质。爱喝进口烈酒的非洲人会加紧为收购奴隶的白种人去掳人,正如爱喝烈酒的印第安人会努力猎取皮毛;甚至有人把自己的亲属卖为奴隶。总督瓦斯康塞罗(Almeida e Vasconcelos)于1791年写信给非洲中西部最大奴隶市场卡桑吉(Kasanje)的主管罗瑞洛(Paulo Joze de Loreiro),信中说:“如果偏远地区的非洲人喝我们的葡萄酒、烧酒、劣质朗姆酒而醉醺醺,我们也没办法管。他们愈是有此癖好,就愈会带着可以满足他们欲望的东西到奴隶市场上来。……我们的主要目的之一就是设法让那些和我们共同生活的人、那些我们想利用其弱点的人满意,使他们对我们的烈酒愈来愈爱喝,愈来愈渴望。”

巴西商人有另一张王牌可打。葡萄牙王国政府一心要把巴西烟草收成的最上品留给欧洲市场,所以只允许奴隶贩子用劣质烟草去换奴隶。其实仍有优质烟草走私到非洲的港口,不过出口非洲的大部分是浸泡糖蜜的三等烟草。始料未及的是,这种烟草在迈纳(Mina)海岸极受欢迎,甚至别

国的人也争相取来当作交易物用。1777 年间,英国商人迈尔斯(Richard Miles)在烟草暂时缺货期间写的信中表示,只要他和收信者能想法子把巴西烟草直接运来,彼此就可以发财了,因为当时的巴西烟草可以卖到平常 4 倍以上的价钱。

历史学家梅特卡夫(George Metcalf)看过迈尔斯一丝不苟的记录,发现此人在 1770 年代与阿坎人(Akan)的奴隶交易之中大约有 66% 用到烟草和朗姆酒,但两者只占易货总值的 13.4%。从麦氏和其他交易记录可以看出,烈酒和烟草在英国的奴隶买卖中所占的分量不及葡萄牙及巴西人的奴隶贸易。然而,这两样东西仍属重要项目,在新英格兰殖民地、西非、英属加勒比海产糖岛屿的三角贸易中尤其重要。美国独立战争发生之前的 50 年中,仅罗得岛一地就输出了 500 万加仑的极品“几内亚朗姆酒”,足够支付 500 名奴隶贩子的整船货。到了 1770 年代初期,新英格兰出口的朗姆酒每 10 加仑就有 9 加仑运到非洲,买下的非洲奴隶运到加勒比海诸岛,加勒比海地区出产的糖蜜再运至新英格兰的烈酒蒸馏厂。

有一小部分的烈酒是奴隶们自己消耗的。在牙买加,奴隶领的配粮除了有蔗糖和糖蜜之外,也有朗姆酒。葡萄牙官员发觉,以朗姆酒为“工资”发给被迫在罗安达和其腹地做建筑工程的劳工,是合算的。有一次,他们运了一船的劣等朗姆酒来支付被强制征召来盖教堂的一批非洲工人。

教会人士对这种原则不一致的做法并非视而不见。有不少人在奴隶制度废止的前后都直接表示反对烈酒交易。到 1880 年代,荷兰人和德国人制造的“贸易酒”在西非海岸各地都很常见了。公路铁路建好以后,贸易酒也深入内陆,把酗酒和犯罪一并传进去——此乃教会人士的指称。教会人士常将烈酒与鸦片相提并论,谴责烈酒贸易和鸦片一样与劝人归主的宗旨不合,是基督教文明教化上的污点。美国有一首宣传禁酒的歌也这么唱:“我们既送《圣经》又送上烈酒,异教徒难道不起疑吗?”

比较世俗化的人在乎的却是烈酒的实力政治。殖民地官员辩称,烈酒税是最佳的收入来源。以尼日利亚的拉各斯(Lagos)为例,1892 年至 1903

年的政府收入半数以上来自贸易酒的关税。为烈酒辩护的人说，没有烈酒税政府将无法运作。1914年以后的烈酒进口显著减少证明这种说法是不实的，但第一次世界大战未爆发之前，这种话在贪图廉价以建立强势的人听来是很有理的。总之，商人在战争未爆发前仍用烈酒——进口之后掺了水——换取棕榈油和其他土产。他们和殖民官员都知道，烈酒是他们与部落首领进行谈判时大有用处的东西，昔日奴隶贩子每次交易必用烈酒不断灌醉他们的交易伙伴，早已树立了榜样。

1889年的一桩事件正是典型的例子。詹姆逊医生(Leander Starr Jameson)应罗兹(Cecil Rhodes)的派遣，前往与恩德贝莱族(Ndebele)末代君主洛本古拉(Lobengula)谈判。洛本古拉是马塔贝莱兰(Matabeleland)的统治者，罗兹正觊觎这片土地。詹姆逊的任务是阻止洛本古拉反悔先前的承诺——罗兹可独占他王国内所有金属矿物的开采权。10月间，詹姆逊第二次面见国王，发现他痛风发作、十分不适。詹姆逊在药箱中翻找了一阵，便以一针吗啡展示了白人的魔法。按罗兹传记作者罗伯茨(Brian Roberts)的叙述：“情况一下子大为好转。国王不再为痛风所苦，又得到杰姆逊的阿谀奉承，脾气顿时烟消云散。从此一切都是甜美与光明了。”

值得注意的是洛本古拉发作痛风的原因：乃是豪饮引发的，正是另一批白人送来示好的香槟和白兰地的杰作，因为他们也想争取开采权。

税收与走私

Taxes and Smuggling

17世纪可算是精神刺激革命的形成期,瘾品的非医疗使用曾在前50年遭受许多排斥与禁止。官员们大张旗鼓反对的是抽烟,其他瘾品滥用也不能幸免,饮烈酒当然是其中之一。但是到了17世纪末,所有禁止政策几乎一律由课税取而代之了。俄罗斯的彼得大帝(Peter the Great)在1697年的谕令中宣布,许可境内公开售卖及使用烟草,原因是烟草走私无所不在,且全都是未税的;为了取得皇家应得的收入,才决定使烟草买卖合法化。他制定了高额的烟草进口税,继而将烟草收归国营。17世纪许多国家的君主因为不堪日益沉重的行政与军事开销(应付种种豪华建筑计划和皇家的奢侈品味更不在话下),已经先一步走上同样的路。

英国的詹姆斯一世本人虽然终生反烟,却也务实地同意实施课税。1608年间,他撤销了寓禁于征的苛税,改用每磅一先令更易收到手的税制。以后继位的国王又进一步降税,到1660年每磅只征二便士,差不多与烟农的产地售价相同。烟草法还有一条重商主义的但书,即规定弗吉尼亚的吉士烟草必须先由英国本土或英国殖民地的船只及人员运到英格兰或英国的其他殖民地。英国的烟草税虽低,贸易量暴增仍使烟草成为国库收入的重要来源。1660年代的马里兰州与弗吉尼亚州烟草的关税高达英国关税收入总额的四分之一,可能占英国政府财政总收入的5%。

税收的不同类别

除了单纯的进口关税之外,政府对瘾品的课税十分多样。农民种植鸦片要课税,酿造烈酒的业者按产量课税,买咖啡的人也按宗教信仰课税。奥斯曼帝国的苏莱曼一世(Suleiman the Magnificent)在位期间(1520—1566年),基督教徒买咖啡应付的税率比穆斯林应付的高出25%。1783年间,英国政府发现专利药品的贸易渐增,便施加了印花税。买药的人因而得付双倍关税。18、19世纪的专利药品所含的酒精和其他瘾品的分量不明,但也许为数不少。精神刺激物成分的价格因为有印花税以及货物税等其他名目的课税而涨价,这些就全由消费者承担了。

主管当局为了从精神刺激品的商业中获取收入,也诉诸垄断的策略。方式通常有两种,即是把垄断权“出租”给民间经营者或者政府直营机构,收取固定的付款,但政府机构直营要到19世纪才普遍,因为近代早期的政府大多欠缺处理政府专卖部门的能力与意愿。较常用的方式是把瘾品的进口、制造、销售等权利一并或分别拍卖给一个或多个特许团体,特许权到期后再重新拍卖。荷兰的殖民地官员考虑很周道,会在拍卖前的聚会中奉上香槟酒,以诱使有意出价的人多多益善。

政府垄断是赚钱的,也是有争议的。若要政策奏效,必然得施行引来民怨的规定。规定包括限制或索性完全禁止境内生产瘾品作物,因此境内农民不能私下保留作物再按市场价格出售(以免损及专卖的利润)。17世纪的欧洲曾经一再发生以强制手段禁止违法的烟草种植。政府授予专卖权每每招致徇私或受外国势力影响的反对之声。1773年间,英国首相诺斯(Frederick North)有意将美洲的茶叶批发专卖权完全交给东印度公司,再加上维持“汤森税法案”(Townshend Act)的关税引起美洲殖民地反感,终于引发大西洋沿岸各地的抗议。最重要的一次抗议行动发生在12月16日,当晚有一群愤怒的殖民地百姓涂脸抹彩装扮成印第安人,在月色中把